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欣慧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him53fui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495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10049548\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進階認證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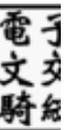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局110年12月20日桃教小字第1100116084號函暨111年4月27日桃教小字第1110037919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活動訊息摘錄如下（詳如計畫）：

（一）研習日期：111年7月4日（星期一）至同年月8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二）參加對象：

- 1、持有91年教育部（或本市97年委託教育部辦理）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，仍有意願再進修取得本市再次檢核認證資格者
- 2、持有教育部中高級閩南語能力認證證書者。
- 3、就讀於國內大專院校開設之「臺灣語文學系研究所」，持有該校（所）畢業證書或結業證書者。
- 4、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公立幼兒園）退休



教師，91年在職期間，參加閩南語相關研習72小時以上證明者。

5、成功大學臺灣語文測驗中心所核發之臺語能力中高級證書。

6、報名國立成功大學全民台語認證2022年春季考試者。

7、報名教育部111年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者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自至111年6月15日（星期三）止，請填妥表件及備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（詳如計畫），以掛號郵寄至本市大竹國小教務處（地址：地址：33847桃園市蘆竹區大竹路556號）。

(四)公告報名資格審查結果：於111年6月28日（星期二）前，於大竹國小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dces.tyc.edu.tw/>）公告錄取參與研習學員名單。

三、本案參加人員請貴校惠允核予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本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進階認證計畫1份或請至本局（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）訊息公告—最新消息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

